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工作需要，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选举刘文锋、丛艳超、王照红（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钱梅花女士、郭永超先生、齐金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钱梅花女士、郭永超先生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齐金忠先生仍在公司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钱梅花女士、郭永超先生、齐金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监事会对钱梅花女士、郭永超先生、齐金忠先生在任期间的勤勉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 日

附件：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刘文锋，男，198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刘文锋先生曾任百威（中国）销售有限公司华中事业部市场及渠道营销副总监、营销总监兼超高端商务总监，现任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黄河啤酒集团销售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文锋先生未持有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与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文锋先生不是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丛艳超，女，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丛艳超女士曾任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黄河啤酒集团人力资源总监，现任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黄河啤酒集团行政人事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丛艳超女士未持有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与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丛艳超女士不是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王照红，男，197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王照红先生曾任兰州黄河啤酒有限公司酿造车间班组长、工段长、主任，天水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黄河啤酒集团供应链总监，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兰州黄河嘉酿啤酒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照红先生未持有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与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照红先生不是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